**李國鼎故居接受學生申請從事公共服務說明**

111.07.01修訂

一、宗旨：

為配合政府推廣學生公共服務，李國鼎故居特提供實習服務場域與工作，使學生有機會實際體驗群我互動之合宜方式，為進入社會服務做準備；且藉此得以認識李國鼎先生曾經為台灣付出心力與貢獻。

二、對象：

國中(含)以上各級學校在校學生

三、服務範圍：(視服務當日現場情形由故居工作人員決定項目)

(一)展場服務：協助服務接待、秩序維持、布展撤展、展場導覽。

(二)行政支援：簡易文書處理、環境整理、整理文物資料。

四、服務時段：

 服務時間以上、下午各3小時為1個時段，每日以2個時段為原則，開放服務時段如下說明：

(一)例假日：每周六上午09：30-12：30、下午13：30-16：30。

(二)寒暑假：週二至週六每日上午09：30-12：30、下午13：30-16：30。

(三)其他：特定活動需求，不定期，依故居官網公告辦理。

五、申請須知：

(一)電話預約：每周一至周五上班期間，由學生本人或家長以電話洽詢及預約報名；電話：02-2356-4398。

(二)限額：每日限額2名；特定活動依公告為準。每月限額4個時段。

(三)取消預約：報名成功後，如欲取消申請，請於預訂服務日期3天前完成電話或email取消作業。Email：ktli@ktli.org.tw

六、報到須知：

(一)準時報到：預訂報到時間攜帶學生證至故居新館1樓服務台報到。

(二)家長證明：未滿18歲學生報到應攜家長同意書。可參考故居官網範本。

(二)遲到未到：遲到逾30分鐘及無正當理由未依預訂時間報到之學生，取消當次及未來在故居公共服務之資格。

(三)天然災害：服務當日遇颱風等天然災害，依臺北市政府或學生居住當地縣市政府公告之停止上課訊息辦理。

七、服務須知：

(一)服務當日學生應告知家長抵達與離開故居時間，故居不另行通知家長。

(二)服務時應穿著故居發給之服務背心。

(三)服務期間應聽從故居工作人員及值班志工的輔導，不得從事與服務無關之事項，如不停滑手機等。有行為不良會不聽規勸情形，故居得不認證當日服務時數。

(四)故居無補貼公共服務學生交通誤餐及保險費用。

八、本說明得視需要隨時修訂之，請參考故居網站最新公告。